

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

项景涵：本院受理的原告金志萱诉你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。限你方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来本院应诉，逾期视为送达。你方提出答辩状、举证的期限均为本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，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 2026 年 9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在新站法庭第三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不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 2026 年 7 月 31 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 年 7 月 31 日)